

# 臺 北 市 內 湖 區 康 寧 國 民 小 學 111 年 萬 安 45 號 演 習 防 空 疏 散 避 難 演 練 實 施 計 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民防法。
- 二、民防法施行細則。
- 三、防空演習實施辦法。
- 四、「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」防疫指導規定。

貳、目的：

因應國際情勢，持恆居安思危與熟練防空作為，強化全民防空整備，降低空襲損害，落實全民防衛動員準備，具體實踐全民國防。

參、參加對象：學校國小部、幼兒園全體教職員工生。

肆、防空演練時間：

## 一、 預演

### (一) 第 1 次減員預演：

111 年 5 月 4 日(週三)下午 14:30-全校班級導師疏散避難演練。

111 年 5 月 5 日(週四)下午 14:00-行政人員疏散避難演練。

### (二) 第 2 次全員預演：111 年 5 月 10 日(週二)學生朝會期間-國小部教職員工生就地避難方式演練。

### (三) 第 3 次全員預演：111 年 6 月 10 日(週五)上午 08:05-全校疏散避難演練(含幼兒園就地避難方式演練)。

## 二、 萬安 45 號正式演習：111 年 6 月 17 日(週五)下午 2 時至 2 時 30 分-全校疏散避難演練(含幼兒園就地避難方式演練)。

伍、演習重點：

- 一、疏散路線及避難位置。
- 二、避難姿勢動作與安撫學生情緒。

陸、疏散避難應變要領：

- 一、學校利用廣播系統播放空襲警報信號(1 長 2 短，連續 3 次，長音 15 秒、短音 5 秒、音符間隔 5 秒總計 115 秒)。
- 二、防空疏散避難應變小組前往任務分配位置集合：
  - (一) **災害緊急應變編組**(通報組、搶救組、避難引導組、緊急救護組、安全防護組)，按任務編組穿著及攜帶個人裝具，分別至任務位置進行疏散引導或防災物品搬運。
  - (二) 班級學生：依據校園規劃防空疏散路線圖，遵循不推、不跑、不語三原則，大步前往防空避難處所。科任課或不在班學生不再返回原班級，直接向防空避難處所移動；班級防災避難包應隨併攜行；班級導師或任課老師協助引導學生疏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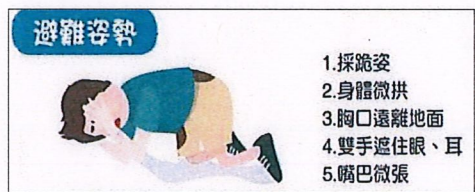
- 三、離開教室、辦公室、上課場地或各場域應隨手關燈，管制燈火；教室門、窗同步關閉，若有裝設窗簾、百葉窗等亦併放下及閤上。
- 四、警報發布時，人員若處於室外，應避離高樓層玻璃外牆，盡速進入室內通道、走廊；校園內車輛靠邊熄火，人員覓地掩避之情形，校門只進(僅限人員徒步進入)不出(同時可避免校內車輛移動影響人員疏散避難)。
- 五、避難引導組於各重要動線、節點之引導人員，於完成教職員生疏散引導後，立即回到防空避難處所，並對所負責場域周邊確認淨空。
- 六、抵達防空避難處所後，以班級為單位，利用紅綠卡進行人員清查，全校完成點名後，通報組即向指揮中心進行狀況回報。
- 七、幼兒園統一採就地避難方式演練，惟應注意門窗緊閉、關燈、離開窗戶，並適當安撫幼生情緒。
- 八、潛能中心老師協助身障、特殊需求學生進行避難疏散。
- 九、個人掩蔽要領：
  - (一) 選擇：盡量選擇混凝土材質之堅固建物進行掩蔽。
  - (二) 避離：離開高樓地帶、玻璃外牆及家室窗戶等，進入室內及背離窗戶區域。
  - (三) 姿勢：背向窗戶或爆炸方向，盡量壓低身體，採跪或趴下姿勢，拱起身體胸口離開地面。以雙手遮住眼睛，姆指摀住耳朵，嘴巴微張如下圖(爆炸會產生強大推震力，震飛人車或造成無數飛濺破片，其次爆炸衝擊波不管有沒有牆壁等遮蔽物，都會對周遭產生瞬間壓力差，可能對人體造成耳膜破裂、眼球突出或內臟損傷等傷害)。
- 十、透過廣播系統模擬播放解除空襲警報(1長音，90秒)，演習結束。

柒、校園災害防救組織編組如附件一。

捌、防空疏散避難路線圖如附件二。

玖、防空疏散避難演練矩陣式腳本如附件三。

壹拾、本辦法陳請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亦同。



生教組長  
教師兼生活教育組長 **葉錚融**

單位主管

教師兼學務主任 **陳俐俐**

教務處  
教師兼教務主任 **黃永城**

總務處

教師兼總務主任 **陳建良**

輔導室  
教師兼輔導主任 **侯淑媽**

幼兒園

教師兼幼兒園主任 **童婉華**

校長

臺北市內湖區  
康寧國民小學  
校長 **黃志成**